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UNITED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4）

委任非執行董事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高虎先生（「**高先生**」）已獲委任爲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高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高虎先生，40 歲，自二零二六年四月起擔任亞太投融（海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亞太投融**」）之董事長，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提供投融資諮詢服務。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二六年四月期間，彼擔任山東中愛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該公司主要從事證券投資及項目投資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期間，彼擔任廣州市僔盎貿易有限公司之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彼任職於招商銀行杭州分行，擔任個人零售部經理。高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畢業於山東科技大學，取得金屬材料工程學士學位。

高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出任非執行董事，初始年期由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六日起計一年，期滿後可自動續期，每次為期一年，並可由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通知終止。彼將須於其獲委任後首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及其後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重

選連任。高先生有權獲得每月 25,000 港元之董事酬金，此乃根據彼之職責、責任、當前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而釐定。

高先生自二零二六年四月起擔任亞太投融之董事長。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惠華文化投資發展（深圳）有限公司及亞太投融訂立合資協議，共同於中國成立一家合資公司，該合資公司入賬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除其於亞太投融之董事職務外，高先生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其他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高先生(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ii)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務；(iv)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自之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v)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高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有關高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高先生履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紀開平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紀開平先生（主席）、郭培遠先生、毛娜女士及田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安景文先生及高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文先生、邱克先生及張昊先生。